

广州东部大湾区农业示范区美丽乡村项目一中新镇北片区
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JG2024-2378)答疑纪要

各投标单位:

我单位组织实施的广州东部大湾区农业示范区美丽乡村项目一中新镇北片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巩固提升工程施工总承包, (项目编号: JG2024-2378) 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答疑截止, 现将投标单位的提问进行回复, 具体内容如下:

1、合同条款 17.3.2 工程完工后, 工程进度款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 80%, 是否指每期进度款的支付比例为完成工程进度的 80%。

答: 承包人的进度款按《广州市增城区水务建设工程资金划拨申请表》约定的支付比例进行支付。

2、请问, 分公司的社保是否符合招文要求?

答: 本项目招标文件评审标准中相关人员提供投标截止前一个月(2024 年 4 月)有效社保证明是指在投标人单位(含分公司, 不含子公司)缴纳的社保证明文件(以加盖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印章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资料为准)。

3、本项目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外网招标公告显示页面中的资金来源“100”更正为“财政资金”。

广州市增城区中新镇人民政府

2024年5月27日

